

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

转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律师协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市法律援助处：

为充分发挥律师协会提供服务、反映诉求、保障权益、规范行为的职能作用，全面推动我省律师队伍建设，保障律师事业健康发展，现将省律师协会地方律协建设工委起草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律师协会建设的实施意见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单位组织律师认真研究，提出书面修改意见或建议，于1月25日前以电子版本形式统一报送至市律师协会秘书处指定邮箱：68583573@qq.com。

联系人：赖文彬（市律师协会秘书处业务部）

联系电话：22492342

传 真：22508201

E—MAIL：68583573@qq.com

